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临2019-034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根据公司当前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805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693,286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3.8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8,209,999.66元，扣除发行费用17,742,1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80,467,899.6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6012900028号”的《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及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项目原定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1	定制家居智能生产建设项目	47,671.00	11,896.85	2019年6月
2	品牌建设项目	3,300.00	2,475.71	不适用
3	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7,075.79	1,218.83	2019年6月
合计		58,046.79	15,591.39	-

注：上述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未经审计。

三、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

(一) 本次延期的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当前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调整前)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调整后)
1	定制家居智能生产建设项目	2019年6月	2019年12月
2	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2019年6月	2019年12月

(二)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1、定制家居智能生产建设项目

定制家居智能生产建设项目实施主体为从化好莱客,从化好莱客于2015年11月取得的项目用地在交付阶段由于与当地村民沟通不畅,导致土地交付进度缓慢,较原定计划有所滞后。用地交付后,由于该地块上建有电网线路铁塔,相关迁移方案较为复杂,所涉审批流程和沟通协调耗时较长;同时,该地块上存在池塘需要先行处理,为保证后续施工建设安全性,池塘的淤泥清理和填埋平整工程量较大、耗时较长。基于以上原因,该用地交付后从化好莱客相关土地平整工作耗时较长,平整完成后,从化好莱客于2018年5月取得广州市从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并启动主体建筑工程建设,较原定开始时间推迟约半年。

从化好莱客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以来,积极推进项目建设,目前主体建筑工程施工进展顺利,并已开始进行生产线设计及设备选型、询价和订购工作,预计能够在18个月的建设期完工,预计完工时间延期至2019年12月。

2、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主要包括定制家居智能生产建设项目IT基础设施建设、企业资源管理计划(ERP)系统升级、供应商管理(SRM)系统升级、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管理系统(MES)升级。

目前,公司已完成部分企业资源管理计划(ERP)系统升级、供应商管理(SRM)系统升级项目,而定制家居智能生产建设项目IT基础设施建设、制造企业生产过程执行管理系统(MES)升级项目则需要在从化好莱客生产基地逐步建设完成后推进,因此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为2019年12月。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建设进行的必要调整，本次调整不会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审议情况

2019年4月2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定制家居智能生产建设项目”、“信息系统升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至2019年12月。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二）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好莱客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的延期具有客观原因，符

合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

基于以上意见，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

报备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就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